

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80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2月1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陈立志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下属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以现金方式对控股子公司青海电子材料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电子”）增资 6 亿元人民币，再由青海电子对其控股子公司青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诺德”）增资 6 亿元人民币，增资价格分别以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青海电子、青海诺德全部股东权益评估结果为基础确定。截至本公告日，青海电子、青海诺德的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中，公司将根据实际评估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增资是基于募投项目实施需要，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促进募投项目早日发挥效益，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下属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18日